

# 金莲

## 最后的

THE LAST "GOLDEN LOTUSES"  
— Woman's Bound Feet in Feudal Age

奶奶的小脚



○孙杰著

一双「三寸金莲」，曾经是缠足时代妇女们最高的追求，只要拥有一双小脚，就可以不论德行，不论身材长相，这个女人一定人见人爱、人人敬重……

当先天的资本与后天的苦修被简化统一在一双小脚上之后，一个时代疯狂了。对一个女子的评价，只要瞄准裙裾下的一双小脚，就能简单轻松地对她定义。



人民日报出版社

# 最后的金莲

THE LAST "GOLDEN LOTUSES"

— Woman's Bound Feet in Feudal Age

奶奶的小脚



孙杰 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后的金莲 / 孙杰著 . — 北京 : 人民日报出版社 ,  
2013.12  
ISBN 978 -7-5115-2285-6

I . ①最… II . ①孙… III . ①缠足—风俗习惯  
—中国—摄影集 IV . ①K892.29-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95977 号

书 名：最后的金莲

作 者：孙 杰

---

出 版 人：董 伟

责 任 编辑：袁兆英

封 面 设计：谷仓图片

---

出版发行：人民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金台西路 2 号

邮 政 编 码：100733

发 行 热 线：(010) 65369515 65369846 65369509 65369510

邮 购 热 线：(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 辑 热 线：(010) 65363105

网 址：[www.peopledailypress.com](http://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雅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字 数：640 千字

印 张：32.75

印 次：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ISBN 978-7-5115-2285-6

定 价：198.00 元

# 序

## 扯掉头脑里的裹脚布

尽管早就知道孙杰一直在利用业余时间创作“金莲”的专题，也零星看过其中一些作品，但当《最后的金莲》厚重的样稿摆在我眼前的时候，我还是感到格外惊喜。

孙杰入伍30多年，从基层走上领导岗位。多年来，他不离不弃，始终钟情于摄影和文学，在繁忙的工作之余，先后出版了《一边站岗 一边歌唱》、《100个卓玛》两部作品集，其美学价值和艺术造诣得到了广泛认可。《最后的金莲》是他的第三部摄影文集，相比较前两部作品，承载的历史文化元素更加厚重，触角更加深刻，摄影理念和技巧也更加纯熟。他做了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历史是文化的积淀，由文化的传承而发展。中国这部厚重的历史文化长卷，是由一个个文化现象和文化元素构成的。孙杰镜头和笔下的“金莲”便是封建历史文化一个独特现象。为追求“女子以脚小为美”的审美标准，封建社会的女性自少年就开始以布帛缠裹双足，将除拇指之外其他四指折断弯向掌心，形成尖角弯月状的小脚，被称为“三寸金莲”，其实已造成女子足部的终身残疾。这裹挟无数妇女缠足几近病态的审美起源何时？何以成为天下同风？史学界莫衷一是。比较普遍的说法是源于南唐后主李煜的嫔妃，因俏丽善舞，李后主为其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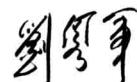
珠宝绸带筑六尺莲花台，命宫中嫔妃以帛缠足，使脚纤小屈上作新月状，尔后在莲花台上翩然起舞，让李后主欲罢不能，称有凌仙欲飞之态。皇上的恩宠，惹引后宫佳丽纷纷效仿，之后由宫帷传到民间，到北宋年间已成为一种风尚，并使无数女性无论尊卑贵贱都趋之若鹜，以至于形成了以缠足为美、为娇、为雅、为贵的价值取向。这一文化现象成因的根源，仍是“三从四德”使然。封建社会女性的社会地位，从父、从夫、从子的悲剧属性，让她们只能是男权社会的附庸。裹出的小脚不仅取悦男性，而且因脚残丧失劳作能力、经济上不能独立、出行不便难以红杏出墙，客观上成了禁锢女子走向社会的压迫手段。裹脚的习俗从来没有律令强制推行，却流弊日盛，倒是清代统治者明令禁止裹脚，却难抵缠足风行，甚至满清格格们也身陷其中。是什么样的力量使人们置刑律不顾乐此不疲，而情愿被摧残？当一种病态的审美成为价值理念，成为思想锢习，支配的行为以丑为美、反耻为荣就不足为怪了。

《最后的金莲》用图片记录真相，以文字剖析成因，孙杰采访对象那一双双“金莲”背后，都有一段凄惨哀怨的故事。她们讲述的身世复杂而纠结，揭示的历史沉重而残暴。这个持续了1000多年、20亿妇女被缠足而形成的历史文化现象告诉我们，扯掉思想

中的裹脚布，远比抚慰肢体上残痛任重道远。孙杰用他的镜头，立此存照，引为镜鉴，让我们认识到思想痼疾比肉体残疾更可怕，这就是这部作品的意义所在。

如今，我们正在努力实现强国富民的“中国梦”，

这凝结寄托了整个中华民族的夙愿和期盼，是我们共同的担当和责任。透过“金莲”现象让我们反思历史，以史为鉴，不再让头脑里的裹脚布缠住思维、禁锢思想，这正是孙杰创作这部作品的初衷和愿望。



2013年12月

# 序

## 为一段呻吟的历史留影

在这片古老的大地上，曾经有 20 亿妇女痛苦地呻吟过一千多年，而且，与她们呻吟相伴的，是男人们狭私的浪笑。尽管在人类社会发展的进程中，我们的呻吟声从未中断，但那种呻吟是人类寻求文明进程中的必然，就像分娩前的阵痛一样，与这 20 亿妇女的呻吟是决然不同的。

这 1000 多年，中国有近 20 亿妇女的肢体上曾经生长了一双怪异的“三寸金莲”，这种违背自然的怪异行径，是整个社会病态呻吟的根源。这当然是一个必须去关注的问题，但千百年来人们给予它的关注，多是消遣调侃，甚至是以极其龌龊的心理对它不断翻新，不断将之拽向人性的暗影，而很少思考它从哪里来、为什么来。如今，曾经在中华大地上摇曳了一千多年的“三寸金莲”留在人们眼前的，是一群渐行渐远的背影，也许仅仅一眨眼的功夫，就消失殆尽了，但关于“三寸金莲”的诸多问题，当前以及后来的人们还需要去关注，去审视，去理性地判析。而这一切都不能没有“三寸金莲”的样子和诸家的思考。几年前，摄影文学家孙杰先生意识到了给这段呻吟的历史留影的意义，于是正如他所说的一样，他拿起了相机，背起了沉重的光影，给这段历史留了一个影像。

在“三寸金莲”即将消失的关头，孙杰先生的足迹踏遍了大江南北，将尚存活于世的小脚老人几乎全部囊括进了他的镜头，并且以十分恭敬悲悯的心，一

点一点地靠近这些老人，将他们的故事和精神也留下来，形成了真正意义上的“最后的金莲”。这里的“最后”，我的理解是，孙杰先生拍摄采访的老人，是这个世界上金莲群落里的“最后”，至此以后，将不会再有这么一群人在大地上被罪恶地舞蹈了。再一个是，这些他采访过的老人们的故事，也是金莲群落留在这个世界上最后的表白。这也是孙杰先生摄影文学集定名《最后的金莲》的意义所在。

伴随着这些缠足妇女一一走向生命的尽头，这种诡异的缠足文化已经走进了博物馆，但这个最隐匿、最封闭、最暧昧、最黑暗的“文化黑箱”是不可以被尘封的，其中依稀可见的血色和它的文化奥秘，正如孙杰先生所言，有着我们这个民族性格的重要元素。我以为，这种性格元素导致了中华文明在某个时期的文化变异，形成了一种十足的文化怪胎。

这需要整个人类以文化的仰角去正视，去记录，去分析，去研究。但遗憾的是，我们常常采取虚无和回避的态度，要么嗤之以鼻，不屑一顾；要么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让它继续充满“荒诞”，充满“奇趣”，继续隐晦和误读。让未来的年轻人把它想象成“天方夜谭”，让这段带血的本该对人类的精神文明具有警醒作用的历史轻易溜掉。

把活生生的事物定格在一瞬之间，照片立即成为一种永恒的不容置疑的记忆，或者说，那些事物已通

过镜头、胶卷、相纸的作用，已成为一种实实在在的历史证据。孙杰先生留下了这些照片，就是留下了有关这段历史的实物，当“三寸金莲”完全在地球上销声匿迹之后，这些“证据”的价值就无可估量。所以孙杰一直在与时间赛跑，抢在这种文化落幕之前，为人生舞台上最后一群小脚老太太匆匆按下了快门。他曾经讲过，在2012年3月到云南省通海县，找到本土作家杨杨，想让杨杨把他带进那个被称之为“中国最后的缠足部落”的六一村，然后好好大拍一场。没想到杨杨说，六一村只有少数几个小脚老太太了，上次他带人去寻访该村时，仍有30多个，但几个月下来就只剩下三四个，其余的大多生病或瘫痪在家，不可见人了。从这个意义上讲，《最后的金莲》不仅仅是这段诡异文化的挽歌，更应该是一个民族性格“变脸”瞬间的定格。

所以拍摄、解读、靠近“最后的金莲”，这是一件对中国文化而言，意义十分重大的壮举。

这些意义，其实就是孙杰的世界观、历史观和审美观，他拍的是现实，反映的是历史，观照的则是未来。

他的图片因此具有了历史的深度和艺术的厚度。我们常说，美是苦难升华而成的。对待苦难的姿态，考量着一个艺术家的悲悯情怀。在这方面，孙杰的胸怀是博大的，是柔软的，我们在他凝重的画面中，常常看到阳光和微笑，看到穿越历史沧桑的一线希望。从这部“曝光式”的作品中，也展露出孙杰善良、朴素的本质，也看到了一个关注人类生存的摄影文学家的悲悯情怀。佛说，悲悯是因为大善，正是基于这样的大善，他影像中的人物，都剖析着一股苦苦的沉重，这种沉重是被摧残的灵魂背负着养育整个人类的高尚使命依然艰难爬行的沉重，它甚至让人萌生了无法释怀的绝望感。当然，这种绝望是类似于对地藏王菩萨一样的绝对崇敬。

所以完成这样的作品，不仅仅是依靠勇气，不仅仅是依靠责任，不仅仅是依靠艺术的修炼，更多的是人性善的修为。古人以为，百里挑一是俊才，千人之首是英才，万里挑一才可以叫作“杰”。我忽然想，孙杰之杰，一定是那个万里挑一的“杰”。

冯骥才

2013年12月

# 序

## 小脚一双 眼泪一缸

大约从宋代初期开始，华夏大地上悄然流行起了给女子裹脚的陋习。上至达官显贵，下至黎民百姓，通常在女童五至九岁时，扭断她们的脚骨，硌破双脚皮肉，再用几尺粗布把这双筋断骨折、血肉淋漓的小脚缠裹起来，限制生长，以期女童长大成人之后，有一双“尖而巧的小脚”。后来，随着这种陋习的广泛流行，女子裹脚慢慢演化成了一种文化风尚，而且还有了一个尊贵圣洁的称谓——“三寸金莲”。

中国妇女为什么要裹脚？正史羞于记载，野史语焉不详，流传最广的只有两个古老的传说。相传夏禹的妻子涂山氏女是狐精变的，但她的狐狸爪子没有变成人脚，就用裹脚的办法来掩饰。后来又有传说，商纣王的妃子、狐精妲己也因为没有幻化成一双女子的双脚，也要裹足来掩饰狐精爪子。从这两个妇孺皆知的传说中，不难发现一个问题，最早的传说攀附的尚是先贤大禹的妻子，让裹足的妇女在圣贤的诱惑下自然趋附，而后来，传说的主人公却成了十恶不赦的恶女妲己，由此可见，这个流传千年的恶习，老百姓是深恶痛绝的。

将最先裹脚的女性斥责为“狐精”，这是对“三寸金莲”的诅咒，到后来，随着“三寸金莲”不断走向繁荣，这些诅咒就慢慢被赞美的声音淹没了。“裹小脚，嫁秀才，大白馒头就肉菜，裹大脚，嫁瞎子，糟糠窝窝就辣子。”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这首古老

的童谣被传唱到了大江南北，而歌者，正是幼小得可以忽略了性别的童男童女。稚童不懂得脚骨断裂的疼痛，也不懂得那几尺裹脚布，让她们失去了如风的舞蹈和做人的尊严，她们在这样的歌谣声中被潜移默化，甚至成了这双如同枯木一样小脚的忠实捍卫者，以至于在太平天国倡导解放双足的运动中，因为要她们褪去浸透血泪的裹脚布，露出天然的双足时，竟然有数百人因羞愤而投河自尽。

裹脚的疼痛和步履的禁锢，使她们从心底发出了反抗的呼声，憎恶的诅咒，但世俗的力量却使她们如飞蛾扑火，在无意识中将一双小脚顶上神圣的祭坛，使这种陋习延续了上千年，使20亿妇女自残双脚，成了天地间一摇三晃的另类。这是一个将人性的复杂淋漓上演的人类悲剧，也是一桩无法厘清的文化谜案。

可以肯定，一种畸形文化的形成，有其深厚的文化背景和生息不灭的温床。在“三寸金莲”由皇宫而民间、由北方而南方一路走来的年月，不仅寻常巷陌到处传唱它的美丽和高贵，就连一些文化大家、诗词典籍也纷纷拜倒在它的面前，彼时的酸腐文人以无尽的想象把一双双畸形小脚描绘成“软弓”、“新月”、“小钩”，在这些极尽赞美的声音中，“三寸金莲”逐渐由“犹抱琵琶半遮面”演化成了“我花开来百花杀”的状态。“愿在丝而为履，附素足以周旋。”从晋代开始，五柳先生陶渊明就发出了文人痴爱小脚的

第一声，也正是这一声，为素来以端庄自重为准则的中国文人找到了公然把玩“金莲”的藉口。唐宋八大家之一的苏轼就曾经为“三寸金莲”书写了一首诗文，公然表达喜爱之情，“纤妙说应难，需从掌上看”。大文豪苏轼面对一双“三寸金莲”，惊叹得词穷了，只能把它放在手掌里去意会。宋以后，人们对“金莲”的品评，已完全上升到了理论的高度，一双“金莲”，必须具备“瘦、小、尖、弯、软、香、正”七字标准，其中每一字所包含的“妙论”，可谓汗牛充栋！

文人秃笔推波助澜，整个社会对“三寸金莲”的嗜好被下意识地挖掘出来，以至于无论达官显贵，还是平民百姓，为“金莲”痴狂轻佻不仅不受谴责，还被看作是高雅事。在“三寸金莲”一路摇曳而来的身影中，皇权趋附的影子清晰可见，秦始皇以小脚为选美标准；患了阳痿的汉成帝见到妻妹赵合德的小脚，隐疾迅速治愈，甚至到了“不能持”的地步；1928年，在乾隆皇帝被盗的陵墓中，发现了两个殉葬的小脚女子；明太祖朱元璋登基之初，为惩处敌人张士诚，把张士诚家乡的父老沦为“丐户”，而惩罚“丐户”的手段之一，就是不准男子读书，不准女子裹脚。同样还是朱元璋，曾经为“三寸金莲”的一个玩笑而血染金陵。明朝初年一个元宵夜的灯谜上，南京城有人画了一个怀抱西瓜的大脚妇女，意指“淮(怀)西(西瓜)妇女好大脚”，而朱元璋的妻子马皇后正是淮西人，而且是天足。盛怒的朱元璋在一个夜晚，将这一条街道的四百余人都全部屠杀了。因为嘲笑一个女人的大脚，四百余人都被尽数屠戮，可见嘲笑女子的大脚，在当时如掘坟鞭尸一样让人不可忍受。

“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因为皇室贵胄的

倾心，“三寸金莲”迅速为普通百姓争相仿效，成了竭力攀附的一种身份象征。在缠足时代，一个诗礼之家娶一个大脚女子，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即使没有隔夜之粮的穷人，如果为娶一个小脚女子，就算拆房子卖地也不会有人耻笑。李荣楣的《浭南莲话》说，有一位新郎在新婚之夜因为新娘的脚臃肿肥大，感到十分委屈，就离家出走，到了晚上，家人在一个寺庙找到他时，这个萌生了出家念头的新郎已经哭得双眼红肿，嗓子暗哑。更有一个老翁为儿子娶妻，在新娘下轿的时候露出了一双大脚，老翁在亲友面前觉得丢了脸面，一时羞愤交加，当时就气得昏死过去！

一种脱纲离谱的恶行一旦被社会认同，必将像山魈一样被人们在惴惴不安中供奉于庙堂之上。“至以足之纤巨，重于德之美凉。”清人福格所著的《听雨丛谈》记述，只要一个女子拥有一双小脚，就可以超越一切美德，至于廉耻美丑都可以忽略不计，礼仪道德，真性善行，都可以被一双“三寸金莲”踩踏在下面，一切美的标准在这个时代被统一、被简化，“三寸金莲”逐渐成了一个时代趋之若鹜的“最美”。泥丸宫记者的《纤趾丛谈》和许啸天的《金园杂纂评》里称，无论是乡野村夫还是达官显贵，都认为“古来美人，其足无不纤纤者”，继而发展到了“爱纤足者，大多为雅人韵士；爱银钱者，则为村子俗物。”《香莲品藻》曾经罗列了“香莲屈辱十一事”，其中之一就是小脚女子服侍大脚妇人，如果一旦出现这种情况，在所有人看来，这个世道一定乱套了！既然“金莲”标志的是尊贵与美丽，那么将这种能带给女子无上荣光的小脚适时向公众展示，以美示人，悦人悦己，也就理顺章成了。在明朝正德年间，一个供女子展示小

脚的“赛脚会”悄然在民间流传开来。每年六月六，精心打扮的女子们端坐在自家门口，头顶纱巾，将一双双小脚荣耀地展示在大路边，任凭云集的男子揣摩评论。荣耀与尊贵在男子们的评论中产生，最美者被评为“王”，依次为“霸”为“后”。家族的尊严与自豪在这个时候也沸腾了，父兄们奔走相告，杀猪宰羊以示庆贺。一直到民国，为禁止这种颠覆了道德的畸形尊贵，每到赛脚会的时节，荷枪实弹的军人就要驱赶赛脚的女子和评足的男子，但向往“美丽”和“荣耀”的女子，总能以各种办法展示自己的小脚。夜晚，她们在自家的大门上悬挂一张布帘一个灯笼，在帘子下面伸出自己的小脚，让人在昏暗的灯光下评说。

“三寸金莲”成了一个时代的精神灯塔，在人性的暗夜里，向往美丽与尊贵的女子们奋力划动追求尊严的小舟，迎合整个社会的畸形情趣。既然一双“莲足”是至高无上的美的标准，谁愿意让尊贵和美丽掩藏起来？为了让被缠裹的双足绵软，以便裹脚如同包粽子一样方便，人们曾经乞求于药物，不知经历过多少次艰难探索，一副副让双足变得绵软的“秘方”问世了。从南宋初年开始，一直到明代，有记载的裹脚药方多达16种。而一些用不起秘方的寻常百姓也有自己的“偏方”，她们将初缠的小脚塞进才宰杀过的牛羊腹腔中，让滚烫的血将小脚烫烂，使其血肉淋漓，然后再迅速把这双烂脚缠裹起来，正应了《妈妈经》所谓的“不烂不好，越烂越小”。为制造一双“妙莲”，人们殚精竭虑不择手段。

“三寸金莲”在狂热中攀上了审美与道德的制高点，在这种无序的力量下，它像浪尖的泡沫一样无法自我控制，最终，只能被抛向命运的低谷，沦为祭坛

上的牺牲品和男人掌中的玩物。清乾隆进士、四川人彭遵泗所撰的《蜀碧》，曾经记载了一个让人毛骨悚然的史实——“大西王”张献忠身患疟疾，病中他向上天祷告，倘若自己病愈，“当贡朝天烛二盘”。不幸的是，这个屠夫果真病愈了，于是他挥动还愿的利刀，砍下了数万妇女的“三寸金莲”，堆积成两座小山作为祭祀品，来祭奠保佑了自己的“上天”。一双小脚，文人以诗词来追捧，帝王以权杖来指点，狎客则以其为游戏的筹码，变着法子取乐。元代书法家杨铁崖就曾经开创了用妓女的小鞋装上酒杯，来猜拳行令的先河，由此演绎出了十多种与小脚有关的行酒令，及至后来，还有人制作了景泰蓝和银质的小脚鞋酒具，置于口上天天行乐。方询的《响屐谱》曾经记载过这么一个故事：达官显贵们郊游互宴的时候，常常以穿高底鞋小脚女子为棋子，在特制的棋盘上接受下棋者的指示，摇摇晃晃地奔走于棋盘之间，下棋的人则对着这些“棋子”们尽情调笑，恣意评品。相传红顶商人胡雪岩每次吸食鸦片的时候，都要让姬妾脱光了鞋袜，在她们脚底搓揉烟丸。在京津，还曾经流行过一种小脚女子用脚趾夹着香烟，给客人点烟的恶俗。

一个丑陋的时代霉生出的丑恶事，摧残了女人的躯体，也使男人变得颓废狭隘，一个民族的雄性与壮阔找不到了，“三寸金莲”也成了各有归属、非礼勿视的“禁脔”。清人袁枚在他所著的《子不语》中，惋惜而沉重地讲述了他一个故交的儿子因为一只绣花鞋自杀的故事。故交的儿子为人十分端庄，袁枚称其

“每每见到长辈，礼节十分周到”，后来，这位公子因为家贫，就到一个都统的家中当了私塾先生，谦卑自律的他和主人关系处理得非常好。然而有一天，私

塾先生起床后，发现卧室的案几上莫名其妙地多了一只女人的绣花鞋。先生看见随即哭骂道，我在这里做先生，你们在这里放一只鞋，叫主人怎么看我？都统听到骂声后走了进来，先生随即钻进床下喊道：“羞死了，羞死了，我见不得大人了。”都统正要给他讲明道理，先生从床下抓起一根木棍，一边自我咒骂，一边对准自己的脑袋不停地砸，直至脑浆迸裂而死。

一个寄人篱下的谦谦君子因为一只绣花鞋惨烈而死，这在今日，是一件不可理喻的事情。但那时，一双女人的绣花鞋到了一个单身男人的房间，这只鞋的主人和这个单身男人之间，必然有为人不齿的私情。一个自重的文人，为了表明清白，不惜以死来证明。一只小脚鞋，竟然制造出这么一个荒唐惨案。

不管“三寸金莲”如何被重视，如何私密，其折磨人摧残人的本质，人人心知肚明，于是就有人假借裹脚之名，行残害他人之实。李荣楣的《浭南夜话》记载，有个姓董的妇女，幼时遭继母虐待，继母为她裹脚时，“以帛逼四趾，折巾足背，足心反折，行缠逆转”。这个继母给孩子裹脚，不是将脚趾压到脚掌下，而是扳到脚背上，其目的就是害死这个孩子却不用承担罪责。然而这还算是幸运的，至少这个姓董的孩子活了下来。清末宋恕在《六宅卑议·救惨篇》中说，各地因缠足而“致死者十之一二，致伤者十之七八”。

畸形的尊贵和美丽的谎言终究减轻不了缠足筋断骨折的疼痛，掩盖不住妇女举步维艰的苦痛，压制不住人性向往自由、崇尚自然的渴求。在礼教即将崩塌的晚清，觉悟的人们发现，这个曾经顶礼膜拜，孜孜苦求的“三寸金莲”，原来只是“戕贼儿女手足以取妍媚”的罪恶。

“五龄女子吞声哭，哭向床前问慈母。母亲爱儿自孩提，如何缚儿如缚鸡。儿足骨折儿心碎，昼不能行夜不寐。”人们一旦觉醒，反抗的浪潮也汹涌而来，这首童谣在反对缠足的声音响起后，迅速在民间传唱开来。1903年，孙淑仪、顾啸梅、胡婉畦这三个勇敢的女子率先向缠足发起挑战，她们在西湖边上演说了三个多小时，谴责“三寸金莲”留给女子们的“千载毒”。“最是两般堪恨事，文人八股女双翘”，紧接着，文人也参加到了反对缠足的运动中，至此，裹脚的丑恶习俗，已如强弩之末了。1950年，新中国成立之后，获得解放的中国妇女们彻底抛弃了这一陋习，至此，“三寸金莲”才彻底淡出历史的舞台。

当我踏上拍摄“最后的金莲”之路时，距离那个罪恶时代的终结，又过去了半个多世纪。如今健在的“金莲”们，如风中残烛，即将燃尽最后的亮光，但中国妇女们所承载的苦难和上演的人间悲剧，在这片古老的地球上，将永远难以抹去……

孫傑

2013年12月

# 目 录

1	序 扯掉头脑里的裹脚布
3	序 为一段呻吟的历史留影
5	序 小脚一双 眼泪一缸
1	献 词 铭记
2	二 婆：勿以善小而不为
8	石兰花：此生唯愿着花衣
14	王会员：半世无名“马帮”妻
22	陶桂英：生子当生英雄汉
25	唐金莲：家有金莲初长成
28	梁生芳：天生一个“猪司令”
31	王正秀：收听广播四十载
34	金正芳：“背锅”心内如汤煮
38	全俊秀：纸货铺里爱“小脚”
41	孟凡珍：百岁犹记“升考足”
44	邹月娥：三十八载夜绣鞋
49	杨秀兰：薄雾浓云愁永昼
51	郭兰英：琴瑟友之两相悦
53	曾秀英：此情可待成追忆
57	蔡桂兰：手足互残似有因
65	郭巧能：花随玉指添春色
69	张青凤：老亦好学作烛明
71	郝学英：乐天知命了无忧
74	刘家云：蹉跎岁月今非昨
76	王淑月：斜阳孤影叹伶仃
78	关 芳：长嫂如母恩如山

- 82 张兰英：李生井旁代桃僵  
84 金香梅：“织女”重男不重女  
88 王珠金：百年老宅独守望  
91 张玉兰：光阴似水水如月  
93 张 氏：已是黄昏独自愁  
97 普张氏：风光不再“五冷泉”  
105 韩爱琴：故道八旬牧羊人  
107 孟兰兰：常着新衣为人妆  
109 杨文梅：古来明月自照人  
112 谢金妹：三十八年盼夫归  
117 朱 氏：舐犊情深忆半生  
119 戴玉花：敬事爱人好公义  
122 徐玉丰：祖父裹脚为一诺  
124 蒋储氏：心囚樊笼难自然  
134 朱彩娥：离乱难阻手足情  
137 段彦芳：灾年荒山初嫁人  
139 徐耳秀：茕茕孑立影随身  
142 江莲兄：转益多师是汝师  
146 陆秀英：华服绣鞋魂归去  
150 雷玉珍：白鹿原上女如璋  
154 杜国兰：天才在左“疯”在右  
157 李英兰：大脚嫁人难遂愿  
159 姚世莲：半生荣耀尖尖脚  
161 魏义英：身居古宅勤布道  
165 狄生明：残年两送黑发人  
167 刘秀华：古井无波坐忘机  
170 丁友兰：耄耋侍奉百岁母  
172 姚乃凤：平生未有奇石缘  
174 刘桂香：兄终弟及三嫁人  
178 “金莲”一词的由来

- 179 吕秀英：千磨万击还坚劲  
183 刘玉花：千心千籽千年春  
185 刘秀珍：秤砣砸出小“金莲”  
188 陈妹嬌：心远地偏乐今生  
192 魏至秀：少小离家做“压子”  
196 马金枝：神树缠足二百年  
199 张发成：循诵习传难为生  
203 为什么要缠足  
205 贺得喜：举步维艰何得喜  
209 张万兰：闲谈不论他人非  
211 石秀英：心有敬畏修今生  
213 金莲是怎样裹成的  
214 杨梅秀：梅花香自苦寒来  
217 褚玉莲：教子问学无遗力  
220 史惠香：半世起落旧军属  
226 于改生：心锁难开哀声穷  
228 王存香：泪血溶入儿女身  
230 李银胡：新婚旧事心有霾  
233 张秀珍：陕北妮子关中婆  
236 张 氏：指腹为婚定终身  
238 肖袁氏：半世“围城”半世乐  
240 张玉兰：不舍佛前供莲花  
244 韩芳英：真假难辨蝴蝶梦  
246 王德英：一年痛失六儿郎  
248 水永合：陋室祖孙两相依  
251 王李氏：旧林七十八年前  
255 刘 氏：身轻步健百岁媪  
258 李列列：讷言敏行心如水  
262 何改变：华都因循守旧人  
264 陈淑珍：一夕残照对空巢

- 266 杨金环：马嵬坡下“杨贵妃”  
268 薛 氏：夜阑卧听河东去  
270 杨菊娥：“铁莲”嫁与“笨木匠”  
272 樊玉莲：半世流离听福音  
274 何菊莲：五十四岁始有名  
276 郭学英：“银莲”女子上战场  
280 曾秀珍：心明喜开新教化  
282 谁是史上第一个裹脚的女子  
284 段明慧：切切在心慈母训  
287 焦翠英、田茹珍：一对亲家两“金莲”  
293 金桂芳：八旬难觅旧家园  
295 潘月珍：闭门濯足八十年  
299 王玉兰：老骥伏枥九旬媪  
301 郭本善：细雨流光春未老  
304 裹脚的偏方  
305 赵兰淑：因孝灵堂定终身  
309 侯转转：被迫裹脚在学堂  
311 张仲芳：古佛青灯伴余生  
314 朱生花：一身疤痕半生难  
317 丁月英：诗书继世传佳话  
319 曾桂香：“金莲”不成侍青丝  
321 左志花：孤苦无依举步艰  
324 韩金英：宁死裹脚九龄童  
334 郝淑云：八旬老妪始放足  
336 李梅宗：鸿飞那复计东西  
338 李存梅：恪尽本分悦平生  
340 周巧梅：夫因兵死守蓬茅  
343 莲鞋的式样  
345 林珍妹：点点金莲步步危  
350 王仕珍：脚踩木板伺稼穡

- 352 赵淑珍：老在荒宅无人问  
355 王玉秀：心底无私天地宽  
357 刘玉兰：云开雾散见月明  
360 彭秀英：逃亡千里膝代足  
362 陈佃枝：无趾之足痛终生  
367 钟兰香：最是黄昏不了情  
370 李月华：夕阳斜照满院红  
372 庞贾氏：相依为命风雨情  
374 王姜氏：朱集有女称“妲己”  
376 田桂娥：不辞羸病卧残阳  
380 诗词中的金莲  
382 刘万英：标准“金莲”因庶出  
384 刘郭氏：贞节牌下守德女  
386 杨树荣：驴槽裹脚拒鬼神  
388 周凤英：春色满园关不住  
392 刘 英：心轻万事皆鸿毛  
394 赵玉英：霜打华发与泪干  
396 杨珍梅：新嫁身有腹遗子  
400 金桂花：藜藿充肠苎作衣  
408 金莲种种  
409 聂兰英：放足始知我是我  
411 肖秀香：小脚竞跳的士高  
420 王志英：归来笑拈梅花嗅  
422 王秀莲：柳暗花明又一村  
426 南秀英：“小脚姨太”遭陪斗  
429 金莲与性  
431 李泉芳：花椒入药裹小脚  
434 路月菊：一女一世一布衾  
437 刘宝兰：双兔傍地不知名  
442 朱秀英：一生不知药滋味

- 444 邸秀兰：苦乐年华千金女  
446 徐秀兰：小脚“自出机杼间”  
448 刘玉花：举债度难难更难  
450 刘生梅：聪明睿智夫祸少  
452 魏月香：独望青山话深幽  
455 李金秀：私塾走出“李文书”  
458 靳生瑞：“名脚”出嫁过闹市  
461 魏兰花：百年老厨千年心  
463 田翠娥：黄四娘家花满蹊  
465 周王氏：渡人渡己船家女  
467 戴云玉：修善积福度苍生  
471 被历史遗漏了的小脚群落  
473 高占梅：几度风雨几度秋  
475 贾登梅：佛国世间两家园  
482 杨香莲：南山种玉选青黄  
484 白菊花：春风吹南岸留晖远  
486 张继秀：勤劳门第春常在  
488 王富兰：何事能妨笑口开  
490 石秀兰：花落鸟啼人不在

506 后记 影像和文字的诉说